

# 刘禹锡(之二)

卞孝萱 吴汝煜

## 五、谪居朗州、勤于创作

在唐代，士人多数愿意当京官，不乐外任。刘禹锡先是无辜地被贬为连州（今广东省连县一带）刺史，所受的打击是很大的，哪知行至荆南（唐荆南节度使驻江陵府，今湖北省江陵县），又改授朗州（今湖南省常德市）司马。他想到别人横加在自己身上的种种诬蔑不实之词和朝廷上正在掀起的对他们大肆挾伐的浊浪，内心非常愤懑。在江陵，他会见了老朋友韩愈。韩愈当时任江陵府法曹参军，特为置酒相待。他劝刘禹锡不要“箝口自绝”、“甘心受诬”<sup>①</sup>，建议向杜佑求援。韩愈的盛情招待，暂时驱散了刘禹锡心头的愁雾。他写了《韩十八侍御见示岳阳楼别窦司直诗，因令属和，重以自述，故足成六十二韵》的长诗，诗中说：

故人南台<sup>②</sup>旧，一别如弦驶。今朝会荆蛮<sup>③</sup>，斗酒相燕喜。为予出新什，笑拈（biàn变）<sup>④</sup>随伸纸。

韩愈在《永贞行》一诗中错误地说王叔文辅佐顺宗搞政治革新是“小人乘时偷国柄”，但对刘禹锡、柳宗元的态度基本上是友好的，既有责备，又有开脱。他说：“数君<sup>⑤</sup>非亲岂其朋，郎官清要为世称，荒郊迫野嗟可矜<sup>⑥</sup>。”说刘、柳不是王叔文革新集团的成员，当然不符合事实，但在当时这样说，是为了保护他们，主观愿望是善良的。

刘禹锡到达朗州以后，在城边更鼓楼旁，选择了一片高地，筑楼而居，以避潮湿。州司马这个官职，在中唐时期多用来安置被贬谪的官员，没有什么实际执掌，因此刘禹锡有大量的时间来从事创作活动。他在《刘氏集略说》中说：“及谪于沅湘间，为江山风物之所荡，往往指事成歌诗，或读书有所感，辄立评议，穷愁著书，古儒者之大同，非高冠长剑之比耳。”“高冠长剑”是用屈原《涉江》：“带长铗之陆离兮，冠切云之崔嵬”之意，这里是借指屈原。他谦虚地说，自己还比不上屈原，实际上正好说明他在有意识地追攀屈原，用屈原那种顽强的斗争意志来激励自己。这一时期写的《砥石赋》、《楚望赋》、《何卜赋》无论在内容方面还是在形式方面，都同《楚辞》有着密切的联系。《砥石赋》通过一把宝刀锈后经过磨砺而重新变得锋利一事，借题发挥说：“雾尽披天，萍开见水，拭寒焰以破眦<sup>⑦</sup>（zì自），击清音而振耳。故态复还，宝心再起。既赋形而终用，一蒙垢焉何耻！感利钝之有时兮，寄雄心于瞪视。”把自己遭贬的不幸，说成是宝刀蒙垢，不足为耻，表现了他对于来自朝廷的无理责罚的蔑视。他坚信自己的

行为是正确的，表示要恢复故态，保持雄心，继续斗争下去。这同屈原坚持理想、“九死未悔”的思想境界是多么相似！

元和元年（公元806年），刘禹锡接连受到两个重大打击。一是宪宗下诏说：“左降官韦执谊、韩泰、陈谏、柳宗元、刘禹锡、韩晔、凌准、程异等八人，纵缝恩赦，不在量移之限<sup>⑧</sup>”。他原先读到《改元元和赦文》，曾写信给杜佑要求调回长安或洛阳，至此成为泡影。二是王叔文被杀。这件事情使刘禹锡震动很大。他对王叔文十分敬重，对王叔文的冤屈十分了解，但因为王叔文是朝廷宣布的“罪人”，当时他如果公开出来说什么，必然会遭到新的迫害，所以只能曲折地表示自己的感情。在《华陀论》一文中，用悲抑的语气说：“夫以佗之不宜杀，昭昭然不可言也。……吾观自曹魏以来，执死生之柄者，用一恚<sup>⑨</sup>（huī秽）而杀材能众矣。又乌<sup>⑩</sup>用书佗之事为？”对当时执政者的残暴轻杀，表示了极大的愤慨。

宪宗的诏书和王叔文的被杀，象两块无形的石头压在刘禹锡的心头，使他原来就已经很不平静的感情波涛更为剧烈地翻滚起来。强烈的愤懑、高度的自信和对现实的不屈服，使他写出了一系列富有讽刺性的诗歌。这些诗歌托讽幽远，寓意深切，嬉笑怒骂，战斗性强。它是刘禹锡一生中最有特色的诗歌之一。如《聚蚊谣》：

沉沉夏夜闲堂开，飞蚊伺暗声如雷。嘈然歊<sup>⑪</sup>（hū呼）起初骇听，殷殷若自南山来。喧腾鼓舞喜昏黑，昧者不分聪者惑。露华滴沥月上天，利嘴迎人看不得。我躯七尺尔如芒，我孤尔众能我伤。天生有时不可遏（遏，饿），为尔设幄<sup>⑫</sup>潜匡床，清商一来秋日晓，羞尔微形饲丹鸟<sup>⑬</sup>。

把宦官、权臣和趋炎附势之徒比为渺小而又可恶的蚊虫，表现了诗人对他们鄙夷不屑和极端痛恨的感情。诗中先是用夸张的手法，形象地描绘出这些害人虫耀武扬威、不可一世的神态，最后冷冷地指出，它们很快就要灭亡，只配喂丹鸟。对那些死到临头而洋洋自得的丑类，谁不感到既可笑又可憎呢？全诗正是在这一点上加强了讽刺的力量。

刘禹锡除了善于揭示出讽刺对象的可笑之处以外，还常常运用对比手法来达到讽刺的效果。如《飞鸢（yuān渊）操》：

鸢飞杳杳青云里，鸢鸣萧萧风四起。旗尾飘扬势渐高，箭头着<sup>⑭</sup>（huā花）划声相似。长空悠悠霁<sup>⑮</sup>（jì际）日悬，六翮<sup>⑯</sup>（hé核）不动凝飞烟。游鷁<sup>⑰</sup>（kūn坤）翔雁出其下，庆云清景相回旋。忽闻饥乌一噪聚，瞥下云中争腐鼠。腾音砺吻相喧呼，仰天大吓疑鸳（yuān冤）雏<sup>⑱</sup>。畏人避犬投高处，俯啄无声犹屡顾。青鸟自爱玉山禾，仙禽徒贵华亭露。朴<sup>⑲</sup>（sù诉）危巢向暮时，毳毳<sup>⑳</sup>（péi sāi陪腮）饱腹蹲枯枝。游童挟弹一麾（huī挥）肘，臆碎羽分人不悲。天生众禽各有类，威凤文章在仁义<sup>㉑</sup>。鹰隼（sǔn笋）仪形螾蚁心，虽能戾<sup>㉒</sup>（lì利）天何足贵！这首诗的题材采自《庄子·秋水篇》中的一个寓言故事。庄子的原意是用腐鼠隐喻相位。他的朋友惠施在梁国作相，庄子经过梁国，惠施很紧张，以为庄子来同他争夺相位，于是，庄子就用了上面的比喻来作回答。刘禹锡这首诗主要是揭露那些表面上道貌岸然，实际上整天鼠窃狗偷、争权夺利的宦官权贵的鄙劣本质。诗的前面八句主要描绘鸢的威风，突出牠外表的气度不凡，后面部分通过对牠争夺腐鼠的描写，撕开牠肮脏、猥琐、鄙劣的内心世界。这样，形象的本身就构成了一个鲜明的对比。通过对比，读者

自然会对他后来的可悲下场投以轻蔑的哂笑。刘禹锡这一时期所写的讽刺诗还有《有獭吟》、《昏镜词》、《百舌吟》、《鸚鵡(tí jué提决)吟》等。这些诗都无情地鞭挞和嘲弄了丑恶事物,表现了顽强的战斗精神。

鲁迅先生说:“一个作者,用了精炼的,或者简直有些夸张的笔墨——但自然也必须是艺术的地——写出或一群人的或一面的真实来,这被写的一群人,就称这作品为‘讽刺’。”<sup>②</sup>由于刘禹锡当时同本阶级的执政者处于某种对立的状态,所以能够对他们“一群人”的丑恶面看得比较真切。他的讽刺诗篇虽然大多用寓言的形式写成,但无不可以从这“一群人”中找到当时被讽刺的对象,因此,这些诗的思想性是不可低估的。

刘禹锡在这一时期还写了不少抒情诗。同他在永贞以前的作品比较起来,这些抒情诗不仅内容充实、深刻,而且感情深沉、丰富。他的《效阮公体三首》、《偶作二首》、《秋词二首》、《白鹭儿》等诗,有的凝聚着诗人在政治斗争中得来的经验教训,有的抒写了作者自强不息的进取精神,有的塑造了坚贞洁白的自我形象。它们大多托物言志,从不同的角度记录了诗人这一时期的思想状态。如《秋词二首》之一:

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晴天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  
诗人在贬谪时期能够保持如此昂扬向上的乐观情绪,表现了多么高尚的生活情操!

《旧唐书·刘禹锡传》说:“禹锡在朗州十年,惟以文章吟咏,陶冶情性。蛮俗好巫,每淫祠鼓舞,必歌俚辞。禹锡或从事于其间,乃依骚人之作,为新辞,以教巫祝。故武陵谿(xi溪)洞间夷歌,率多禹锡之辞也。”这说明,刘禹锡向民歌学习是从朗州开始的。不过,他并不是一下子就重视这项工作的,所以,尽管他为巫祝所写的“新辞”长期在朗州少数民族的口头流传,而集中却未见收录。现存刘集中《竞渡曲》、《采菱行》两诗可以确定为朗州时期所作。这两篇作品初步显示了学习民歌的成效。《采菱行》序说:“武陵俗嗜菱(jì计)<sup>③</sup>菱。岁秋矣,有女郎盛游于白马湖,薄言<sup>④</sup>采之,归以御<sup>⑤</sup>客。古有《采菱曲》,罕传其词,故赋之以俟采诗者。”从这里可以看出,刘禹锡被民间丰富多彩、生动活泼的劳动生活深深地吸引住了。他情不自禁地把这种美丽景象吸入诗中。

白马湖平秋日光,紫菱如锦彩鸳翔。荡舟游女满中央,采菱不顾马上郎。争多逐胜纷相向,时转兰桡<sup>⑥</sup>(ráo饶)破轻浪。长鬟(huán环)弱袂<sup>⑦</sup>(mèi妹)动参差,钗影钿(chuān串)文浮荡漾。笑语哇咬顾晚晖,蓼(liǎo了)花<sup>⑧</sup>绿岸叩船归。归来共到市桥步,野蔓系船萍满衣。家家竹楼临广陌(mò莫),下有连墙(qiáng墙)多估客。携觞荐菱夜经过,醉踏大堤相应歌。屈平<sup>⑨</sup>祠下沅江水,月照寒波白烟起,一曲南音此地闻,长安北望三千里。

诗人高度的词章修养同生气勃勃的民间生活一接触,立即闪耀出异彩。优美的语言、明快的节奏和浓厚的乡土味,使诗的意境分外动人。美中不足的是诗的最后忽然拖出一条感慨贬谪之苦的尾巴,与整首诗的意境很不协调。这说明,他的思想感情同人民之间还有着明显的距离。

朗州时期是刘禹锡诗歌创作的一个重要转折点。在此后十几年的贬谪生活中,他的诗歌创作继续吸取民歌的营养,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元和三年(公元808年),柳宗元从永州(今湖南省零陵县)给他寄来了两篇新作,

要他作个评价。刘禹锡欣然写下了自己的意见，他说：“予吟而绎<sup>③</sup>（yì）之，顾其词甚约而味渊然以长，气为于，文为支，踔蹠<sup>④</sup>（li）古今，鼓行乘空。”<sup>⑤</sup>这个评价恰当地指出了柳宗元散文的一部分特色，对我们今天认识柳文的艺术价值，仍然具有参考价值。刘禹锡在朗州同柳宗元的诗书往还还是最为频繁的。

为了早日结束孤寂无聊的贬谪生活，重新发挥自己的政治才能，他曾经多次要求召回长安，或移得离长安稍近一点，但是都没有成功。在一次次失望以后，他有时也陷入极度的苦闷。《滴居悼往二首》就是这种苦闷心情的写照。这里选录其一：

悒（yì）悒何悒悒，长沙地卑湿。楼上见春多，花前恨风急。猿愁肠断叫，

鹤病翘趾立，牛衣独自眠，谁哀伸脚泣？

诗人的情绪是那樣的低沉，以至美丽的春色、花前的春风，都使他感到讨厌。诗的调子，确实如他后来所说，“凄然如樵柯孤竹<sup>⑥</sup>”。但是，刘禹锡并没有被悲哀所压倒，而是力求从悲哀中摆脱出来。他迫切希望重新被录用，但又坚决不肯让自己的志节蒙受任何污损。当时，他的岳父薛骞（jiān 剪）因为同宦官薛盈珍拉关系，得从泗州（今江苏省盱眙县北）刺史升为福建观察使。<sup>⑦</sup>薛盈珍是逼迫顺宗内禅的宦官头子之一，元和初很有权力。刘禹锡明明知道，如果通过岳父薛骞去打通薛盈珍的关节，很可能重新受到重用。但是，这种违心之事，他坚决不干。元和四年（公元809年），“八司马”中的程异被召回长安，受到重用。刘禹锡写了《咏古二首有所寄》赠送给他。第一首的末联是：“一朝复得幸，应知失意人。”第二首的末联是：“岂无三千女，初心不可忘。”

“三千女”是指遭幽闭的宫女，用来比喻永贞之变后一起被贬的同伴。诗中有希望程异援引之意，但更重要的是勉励他不要改变志节，忘记了在顺宗朝共同革新政治的“初心”。程异精于理财，克己竭节，后来做到盐铁转运使，进而入居相位，但始终廉洁奉公，死后，家无余财。说明他确实同刘禹锡一样，是不忘“初心”的。

刘禹锡在贬谪朗州的后期，同中唐另外一位重要诗人元稹保持着良好的关系。元稹，字微之，祖先是鲜卑族，汉化后称河南（今河南省洛阳市）人，早年曾任左拾遗、监察御史等职，对佞幸进行过斗争。元和五年（公元810年），在华阴县敷水驿，宦官刘士元违反制度，与元稹争厅房，竟用马鞭子打伤了元稹的脸。唐宪宗对宦官的骄横不加责罚，反而把元稹贬为江陵府士曹参军。这件事在一部分士大夫中间引起了不平。刘禹锡给元稹寄去了文石枕，并赠诗一首说：

文章似锦气如虹，宜荐华簪绿殿中。纵使凉飈（biāo）生旦夕，犹堪拂拭愈头风。

诗意是说，把文石枕送给象元稹这样有才华、有刚气的诗人来使用正合适。要是遇到意料不到的风险和猝不及防的打击，它还能帮助你解除头痛。诗题是《赠元九侍御文石枕以诗奖之》。“奖”就是褒奖，诗写得很含蓄，不明言褒奖什么，实际上是褒奖元稹不屈服于宦官的淫威。元稹得诗以后，回赠了壁州（今四川省通江县）产的马鞭。刘禹锡又写了《酬元九侍御赠壁州鞭长句》，诗中说：“多节本怀端直性，露青犹有岁寒心。”通过咏鞭，既赞扬了元稹的品格，又表明了自己的志节。不过，元稹后来没有把把这种品格保持下去，与宦官妥协了。

唐时朗州属荆南道。从元和六年起，严绶任荆南节度使<sup>⑧</sup>。严绶是勾结宦官逼迫顺

宗禅位给宪宗的三个藩镇之一，在政治立场上，与刘禹锡是敌对的。但严绶对元稹“恩顾偏厚<sup>⑧</sup>”，两人的关系比较好。可能元稹在严绶面前，代刘禹锡讲了好话，使刘禹锡避免了严绶的迫害。刘禹锡对元稹有感谢之情。此后，两人一直保持着唱和关系。

元和九年(公元814年)十二月，刘禹锡才盼到了召回京师的诏书。整整九年的贬谪生涯结束了。行至长安近郊，已经是元和十年(公元815年)。他怀着悲喜交集、感慨万端的心情，写下了这样一首诗：

雷雨江湖起卧龙，武陵樵客蹶(niè啮)仙踪<sup>⑨</sup>。十年楚水枫林下，今夜初闻长乐钟<sup>⑩</sup>。

——《元和甲午岁，诏书尽征江湘逐客，余自武陵赴京，宿于都亭，有怀续来诸君子<sup>⑪</sup>。》

## 〔注释〕

- ① 刘禹锡《上杜司徒书》引韩愈语。
- ② 南台：御史台。
- ③ 荆蛮：这里指江陵。
- ④ 拊：鼓掌。
- ⑤ 数君：指刘禹锡、柳宗元等人。
- ⑥ 矜：怜悯。
- ⑦ 毗：眼眶。
- ⑧ 《旧唐书·宪宗纪上》。
- ⑨ 恚：怒。
- ⑩ 乌：何。
- ⑪ 欻：忽然。
- ⑫ 幄：帐幕。这里指蚊帐。
- ⑬ 丹鸟：蝙蝠。
- ⑭ 砉：象声词。原是指利箭飞射的声音。这里形容鸢飞的声音。
- ⑮ 霁：雨后的晴天。
- ⑯ 翻：原指鸟羽的根管。这里“六翻”泛指翅膀。
- ⑰ 鸛：传说中一种象鹤的大鸟。
- ⑱ 鸳雏：凤凰一类的鸟。据说这种鸟非梧桐树不栖，非楝树实不食，非甘泉水不饮。
- ⑲ 朴訥：形容鸟鼓动翅膀的声音。
- ⑳ 毳毳：羽毛蓬松张开的样子。
- ㉑ 威凤：传说中威仪尊严的凤凰。文：同纹。文章就是文彩。据说凤凰背上的羽毛花纹叫信义，腹部的羽毛花纹叫仁智，所以凤凰是一种有仁义的鸟。
- ㉒ 辰：到达。
- ㉓ 鲁迅《且介亭杂文》二集，《什么是“讽刺”》。
- ㉔ 菱：四角菱。
- ㉕ 薄言：句首语气词。

- ②6 御：招待。
- ②7 兰桡：兰木做的桨。
- ②8 长鬟弱袂：长长的发结，窄窄的袖子。
- ②9 蓼花：水草花。
- ③0 屈平：屈原。
- ③1 绎：原意是抽丝，这里作仔细体会讲。
- ③2 蹠：走动。这里作超越讲。
- ③3 以上引文见刘禹锡《答柳子厚书》。
- ③4 刘禹锡《彭阳唱和集引》。
- ③5 《册府元龟》卷六六九《内臣部·朋党》云：“薛盈珍，宪宗时为中贵人。有权力于元和初。薛饗……以族人附进，盈珍颇延誉以助之，故自泗州刺史迁福建观察使。”
- ③6 《旧唐书·宪宗纪上》。
- ③7 元稹《故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司徒兼太子少傅赠太保郑国公食邑三千户严公行状》。
- ③8 武陵樵客：刘禹锡自称。蹠：踏。仙踪：仙人住的地方。唐时称尚书省诸曹郎官为仙郎，尚书省官署也被看作是仙人住的地方。刘禹锡曾担任过屯田员外郎，诗中有希望复职之意。
- ③9 长乐钟：西汉长乐宫有钟室。这里借指唐代宫中的钟声。
- ④0 续来诸君子：当时同时被召回的有柳宗元、陈谏、韩晔、韩泰等。

## 六、《天论》

《天论》上中下三篇是刘禹锡在朗州时期所写的重要哲学论著。《天论·上》述其写作缘起说：

余之友河东解人柳子厚作《天说》以折韩退之之言，文信美矣，盖有激而云，非所以尽天人之际。故余作《天论》以极其辩云。

这就表明，他写《天论》是为了补充和发展柳宗元《天说》中的唯物主义哲学思想，以便把柳宗元和韩愈在天人关系问题上的哲学辩论引向深入。

柳宗元早在长安担任礼部员外郎时就开始写作《贞符》一文，批判汉代董仲舒的神学迷信思想。顺宗朝的革新措施中有一条是裁撤“阴阳、星卜”等讲宿命迷信的翰林院待诏，体现了柳宗元等无神论者的意志。通过政治斗争的锻炼，柳宗元的唯物主义思想有了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他的《天说》是针对韩愈的唯心主义天道观而写的。韩愈的基本论点是认为天有意志，能够行赏罚。柳宗元不同意这种论点。他说：“彼上而玄者，世谓之天；下而黄者，世谓之地。浑然而中处者，世谓之元气。寒而暑者，世谓之阴阳。是虽大，无异果蓏<sup>①</sup>（luǒ裸）痲痔草木也。”意思是说，天地、元气、阴阳都是自然现象，同瓜果、草木等客观事物在物质性这一点上是一样的，不过是体积比较大罢了。瓜果、草木既然不能“赏功罚祸”，天地、阴阳、元气也就不能“赏功罚祸”。《天

说》比较简短，提出了论点而没有深入展开论述。刘禹锡同样把天看作是物质性的。他在《天论·上》里说：“天，有形之大者也；人，动物之尤者也。”“天与人，万物之尤者也。”基本观点与柳宗元是一样的，但有重要的补充。他针对佛道迷信把“空”、“无”当作世界本体的唯心主义谬说，提出了新的哲学命题：

空者，形之希微者也；为体也不妨乎物，而为用也恒资乎有，必依物而后形焉。今为室庐，而高厚之形藏乎内也。为器用，而规矩之形起乎内也。……

古所谓无形，盖无常形耳，必因物而后见耳。

——《天论·中》

他认为“空”是一种物质形态。它的特点是不妨碍其他的物体，并且必须依靠其他物体来显示出自己的形状，如房屋中的“高厚之形”的空间，是依赖于房屋而存在的，器皿中的“规矩之形”的空间，是依赖于器皿而存在的。所以，“无形”实际上是没有固定的形态，不是表明它不存在。刘禹锡这种精湛的见解，有力地支持了柳宗元的论点，所以柳宗元写信赞扬说：“独所谓无形为无常形者甚善。”②

刘禹锡还在当时的科学水平上提出了“天与人交相胜”的学说，对天人关系作了唯物主义的论证。他说：

天之能，人固不能也；人之能，天亦有所不能也。故余曰：天与人交相胜耳。

其说曰：天之道在生植，其用在强弱；人之道在法制，其用在是非……

天之所以能者，生万物也；人之所以能者，治万物也。法大行，则其人曰：“天何预人邪？我蹈道而已”。法大弛③，则其人曰：“道竟何为邪？任天而已”。法小弛，则天人之论驳焉。今以一己之穷通，而欲质天之有无，惑矣！

——《天论·上》

这就是说，天和人都各有自己的职能。天的职能是“生万物”，它的法则是强弱竞争。人类的职能是“治万物”。“治万物”靠什么？刘禹锡认为主要靠法制。他说：“人能胜乎天者法也。”法制大行，赏善罚恶，各得其所，人们看不出天有什么作用；法制破坏，有功不得赏，有罪不得罚，自然界大欺小、强胜弱的竞争规律就表现出来了，人们只好“任天而已”。刘禹锡所说的“法”，毫无疑问是封建地主阶级之法。这个法是地主阶级保护自己的阶级利益、镇压人民反抗言行的武器。它的作用当然不可能象刘禹锡所讲的那样美妙。不过，他认识到了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不同，注意到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应有所区别，提出人类必须利用和改造自然、而且一定能够战胜自然的思想，这些都是很可贵的。基于这样的认识，刘禹锡在《天论中》里进一步发挥说：“万物之所以无穷者，交相胜而已矣，还相用而已矣。”意思是说，事物之间，有其矛盾斗争的一面，又有其互相依存的一面。既矛盾又联系，这也体现了刘禹锡的朴素的辩证法观点。

为了进一步破除“死生有命”的迷信观念，刘禹锡对客观事物的运动规律作了探索。他举“操舟”为例说，两只船在一起航行，一只船沉没，一只船安然无事，这沉船是不是出于天的惩罚呢？刘禹锡认为不是。他解释道：

水与舟，二物也。夫物之合并，必有数存乎其间焉。数存，然后形势乎其间焉。一以沉，一以济，适当其数，乘其势耳。彼势之附乎物而生，犹影响也。

——《天论·中》

这里所说的“数”，就是事物运动的客观规律，“势”是事物发展的必然趋势。他说水和船结合在一起，他们的运动一定有客观规律存在。这种运动的客观规律决定了船沉与不沉的客观趋势。船沉，可能是超过载重量，或航行不得其法；不沉，可能是载重适当，航行得法。它们都受到客观规律（数）和必然性（势）的支配，不是什么“天”的意志决定的。刘禹锡对客观事物发展变化的这种解释，有力地批判了宿命论观点。

此外，刘禹锡还对天命思想产生的根源作了认真的考察。在《天论上》中说：“生乎乱者人道昧，不可知，故由人者举归乎天。”乱世往往是非不分，吉凶难晓，因此人们就把人祸归之于“天命”。这是刘禹锡所理解的天命思想产生的社会根源。在《天论中》里，刘禹锡又从认识论的根源上加以分析。他认为“理昧”，即对事物的规律缺乏认识，人们在无法掌握自己命运的时候，就迷信天命；如果“理明”，即对事物的规律有了认识，人们能够掌握自己命运的时候，就不迷信天命。这种解释，在当时条件下，对破除迷信是有重要作用的。

由于历史的、阶级的局限，刘禹锡不可能揭示出阶级社会里产生宗教有神论的根本原因是阶级压迫。他把天命迷信产生的社会根源，归结于政治混乱、是非不分、赏罚不平等表面现象，脱离了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实际上还是唯心主义的。

《天论》三篇虽然是哲学论著，但文学气息相当浓厚，不象王充的《论衡》那样质朴无文，比荀子的《天论》也显得更有文采，所以读起来不感到枯燥。它辞藻优美，比喻浅显生动，其中运用对话的部分，条达舒畅，机趣横生，活泼恣纵如《庄子》，很多抽象的道理，借助形象的语言表达出来，说服力和感染力都比较强。宋代的宋祁曾评论说：“刘梦得著《天论》三篇，理虽未极，其辞至矣！”<sup>④</sup>“辞至”的说法是很中肯的。

刘禹锡与韩愈在理论上的分歧，没有损害他们的朋友关系。他们之间的论战是严肃的。刘禹锡这三篇文章，没有一句讽刺挖苦的话。始终是摆事实、讲道理，有破有立，以立为主。章太炎在《国故论衡·论式》中指出，唐代“持理”之文，“独刘、柳论天为胜”。就文风来说，《天论》三篇在唐代论说文中，堪称模范。韩愈去世以后，刘禹锡曾写了《祭韩吏部文》，对韩愈的散文创作成就和倡导古文运动的贡献作了很高的评价：“鸾凤一鸣，螭螭（tiáo tóng迢堂）革音。手持文柄，高视寰海。权衡低昂，瞻我所在。三十余年，声名塞天。”宋代孔平仲说：“观刘梦得祭退之文，有以知退之之文独步一时也。”<sup>⑤</sup>在这篇祭文中，刘禹锡对韩愈生前喜欢“谀墓”的缺点，也作了委婉的批评：“公鼎侯碑，志隧表阡。一字之价，犇金如山。”这四句话，顾炎武说是“可谓发露真脏者矣。”<sup>⑥</sup>总之，从《天论》三篇及这篇祭文可以看出刘禹锡的人品；在学术问题上，各抒己见，是非分明；在朋友关系上，实事求是，光明磊落。

## 〔注释〕

① 藟：草本植物结的果实，如瓜一类东西。

② 柳宗元《答刘禹锡天论书》

③ 弛：松弛。大弛就是彻底毁坏。

④ 宋祁《笔记》卷上。

⑤ 孔平仲《珣璜新论》卷四。

⑥ 顾炎武《日知录》卷十九《作文润笔》。